

证券代码：688395

证券简称：正弦电气

公告编号：2024-019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15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二社区安托山高科技工业园 7 号厂房五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9,574,46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9,574,4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7.644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7.6447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涂

从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邹敏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6.0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涂从欢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657,98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张晓光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2,657,98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徐耀增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424,22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田志伟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黄劲业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01、关于公司监事李坤斌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273,98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桂叶敏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8,983,5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0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监事黄小梅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 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普通股	49,574,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015,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1	关于公司董事涂从欢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1,015,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2	关于公司董事张晓光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1,015,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3	关于公司董事徐耀增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1,015,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4	关于公司董事田志伟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1,015,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05	关于公司董事黄劲业 2024 年度薪酬的方案	1,015,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 2024 年对外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15,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聘请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15,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015,4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股东大会听取了《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他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5、议案 6.00、议案 8、议案 9、议案 1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6.00、议案 7.00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其中议案 6.00 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名称为涂从欢、深圳市信通力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晓光、徐耀增；议案 7.00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李坤斌、桂叶敏。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易明辉、何凌一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正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